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3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吴志坚	独立董事	吴志坚先生因担任中国航天基金会理事长一职,根据相关规定和出于独立性的考虑,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亦无法签署关于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

声明

独立董事吴志坚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因担任中国航天基金会理事长一职,根据相关规定和出于独立性的考虑,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也未签署相关声明,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吴志坚	独立董事	个人原因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9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航锦科技	股票代码	0008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东冬	
办公地址	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化工街1号	
传真	0429-2709818	
电话	0429-2709027	
电子信箱	zqb@hangjintechnolog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分为两大板块,化工业务和军工业务。

1、化工业务

化工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具体业务内容为基础化工原料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化工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烧碱(液碱)、环氧丙烷、聚醚和聚氯乙烯等,以其为原料生产的最终产品广泛应用于钢铁、化纤、医药、建筑、以氧化铝为代表的有色金属冶炼加工等行业,主要服务客户包括多家东北地区的国营企业。同时,公司还与国际知名企业美国杜邦就技改建立了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产品烧碱、环氧丙烷的经营模式是“以产定销”,按照产能满负荷生产;聚醚由于型号众多,则根据客户的需求“以销定产”,公司通常会根据客户的要货需求,从生产、物流、售后整个业务流程与向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力求最大程度让客户满意。公司采用直销和经销混合的模式销售,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东北、华北、山东一带,运输方式以陆运为主、海运为辅,区域优势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业务紧抓“安全和环保”两大主题,废水、废气、废渣的处理均领先于环保督察的要求,并实现全年重大事故为零、千人负伤率低于3%o的安全生产目标;公司注重新产品的研发和传统产品在新领域的应用,于报告期内拓展食品添加剂烧碱项目、申报多项实用新型和发明专利、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并于期后成功通过认证。

报告期内,全国烧碱市场整体需求量旺盛。同时,在我国供给侧改革、化解过剩产能、环保督查等一系列改革措施推动下,烧碱供需更趋于合理,烧碱价格稳定于较高区间,氯碱行业整体效益尚佳。国内烧碱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环保高压给业内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挑战。公司烧碱产能充沛,是东北地区的氯碱龙头企业。

2、军工业务

公司紧抓军工行业和民参军的历史性机遇,于2017年通过并购重组正式切入军工电子业务。

公司的军工子公司长沙船光主要从事微电子产品的科研、生产及技术服务,其主要产品包括反熔丝FPGA、非易失存储器、总线接口电路,可植于系统控制、数据通讯等军用电子系统中,最终应于主战装备、导弹、船舶等;报告期内,长沙船光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图形处理器芯片一次MPW流片成功,并获专利权保护,该款芯片是加固计算机的核心部件。

深圳威科具有厚膜混合集成电路领域最先进的LTCC-MCM生产工艺技术,其产品和技术服务军民两用。民品主要应用于通信领域、医疗电子、工业控制领域、传感器技术、汽车电子、功率驱动,为武器装备配套的混合集成电路应用于机载雷达、舰载雷达、卫星通讯、电子对抗、雷达及末端制导、灵巧武器等。

中电华星研制生产的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电源及系统,可服务于航天、航空、船舶、铁路、电力和通讯等行业。中电华星的主要产品包括可用于机载的三相PFC模块、大功率AC/DC模块、高频数字化军用PFC电源及军用UPS和逆变器产品,其中部分已定型装备;中电华星同时为军工及铁路市场客户提供定制电源。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军工产业升级,经过一年多的发展和布局,一条自主可控军工电子产业链已见雏形。随着军改负面影响的削弱,以配套为主的民营企业订单恢复速度较快;加之“军民融合发展”上升至国家战略高度,中美贸易战的影响更深刻体现了“自主可控”的重要性,公司的军工电子业务潜长显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825,349,409.14	3,400,920,321.33	12.48%	2,605,603,50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305,415.48	255,541,980.85	96.96%	112,076,59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0,137,181.66	237,441,518.01	72.73%	110,001,62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717,154.58	479,008,244.94	-15.93%	154,727,926.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37	97.30%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37	97.30%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0%	10.72%	8.18%	5.16%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4,221,620,841.24	3,802,242,124.88	11.03%	2,665,714,18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2,315,842.22	2,496,870,755.06	-2.99%	2,270,853,206.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7,539,547.94	921,081,924.76	976,129,818.01	1,020,598,11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04,176.13	112,984,230.83	89,479,570.00	172,737,43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758,021.68	112,468,613.91	80,260,421.24	89,650,12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4,257.03	40,609,622.57	208,258,945.23	188,042,843.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3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5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余昊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4%	198,300,000	0	质押	198,300,000
徐惠工	境内自然人	4.02%	27,740,000	0		
常州恒仁光电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26,169,637	0		
兴全睿众资产-中国银行-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41%	9,734,367	0		
新余子庆有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8,654,901	0	质押	8,654,901
杭州万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7,797,668	0	质押	7,797,668
张亚	境内自然人	1.07%	7,363,020	0	质押	7,349,999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四方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8%	5,403,000	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0.68%	4,680,000	0		
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3,833,6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10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常州恒仁光电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有16,749,506股为其信用账户持股数,其余股东没有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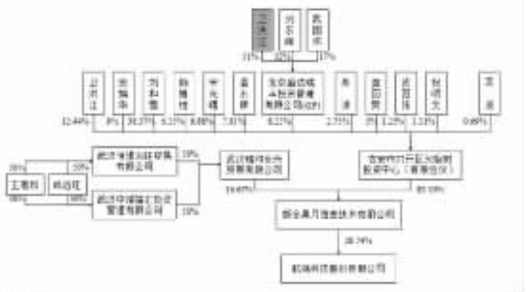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业绩综述

>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营业收入38.25亿,同比增长12.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5.03亿,同比增长97.0%。
> 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4.29亿元,净利润5.3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07%和74.66%;军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06亿元,净利润1.17亿元,占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比例分别提升至11%和23%。
>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4.03亿,去年同期为净流入4.79亿。
> 报告期,公司实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8.90%,同比增加5.18%。

化工板块

(一)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装置满负荷运行。除聚醚装置因受到环保检查的影响短期停工外,其他各主要产品均超额完成生产任务。

图主要产品完成产量(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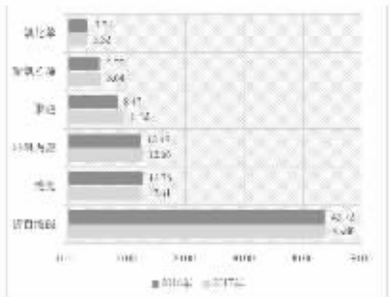

(二)销售情况

受益于我国供给侧改革、化解过剩产能、环保督查等一系列改革措施,报告期公司所处的化工行业仍维持在相对景气周期。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销售管理部,并实施更加灵活机动的销售策略,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加大直供客户开发力度,减少中间供应商,扩大利润空间;通过人员优化和新的绩效激励办法,增强业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服务意识,增强客户粘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增加直销客户134家,主要产品的平均售价与上年同期相比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幅。

图主要产品平均售价(单位: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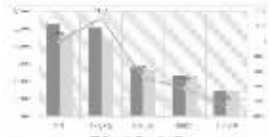

(三)采购情况

为了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保证原材料的供应稳定性,公司在报告期内着力拓展采购渠道,多方寻找货源,保证生产需求;通过同行竞争、择优选用的机制提高了公司自身的议价能力,多元化的采购渠道也降低了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避免风险传导;公司还通过波段化操作,把握了采购的主动权和节奏,在提质降价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在精细化管理、效率创造效益的原则下,公司简化了物资采购流程,推行框架采购,缩短了采购周期,报告期内累计降低采购费用近千万元。

图主要产品单位价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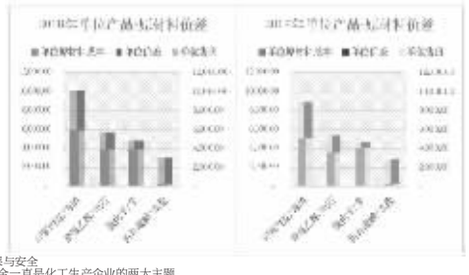

(四)环保与安全

环保与安全一直是化工生产企业的两大主题。

报告期内,公司提出了一切以环保工作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增设环保物资处置科,将污水车间归为环保部垂直管理。公司投资近亿元,用于内外部环保治理:脱硫脱硝项目技改项目建成投用,实现了超低排放;通过与外部供应商协作,污水处理工艺得到加强,公司污水指标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公司废渣处理基本达到平衡;顺利通过中央环保督察组的两次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千人负伤率低于3%o,完成设定的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公司不断提高安全防控等级,报告期内投入资金千万元,防患于未然,保证了员工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

(五)技术改造情况

公司注重技术改造及改进、新产品的研发和传统产品在新领域的应用。报告期内,食品添加剂烧碱项目成为公司新的效益增长点;电石泥回收乙炔项目一次开车成功,提高了环氧丙烷产品质量并降低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还申报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于期后成功通过认证;公司申报多项实用新型和发明专利;碱皂化中试实验获科技成果鉴定通过。

(六)人力资源工作

为规范岗位设置,提高工作效能,公司于报告期内对人力资源进行了改革,一些职能相近或交叉的部门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实施人才储备战略,招聘数十名大学生人才,调整人才任用和晋升机制,选拔了一匹有专业知识、有管理意识、有发展潜力的高学历年轻人充实到中层干部管理队伍。

公司完善了绩效考核机制、优化薪酬体系。通过对标同行业上市公司,参考当地平均薪资水平,科学调整收入分配,有效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高管增持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有效结合,保证公司长远发展。

军工板块

(一)生态链布局

公司自2017年下半年进军军工电子领域以来,公司军工业务的发展路径清晰:以军用芯片为切入点,以“自主可控”为发展重点,通过“内生+外延”并举的方式,逐步构建一条从材料、芯片、板卡到模块、单机、软件再到整机、系统的完整产业链,覆盖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全范围,利用各个成员单位的技术、产品、市场优势,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子公司长沙船光30%的少数股权,并通过收购和增资的方式向下延长产业链,涉足大功率电源模块和加固计算机整机市场;军工子公司长沙船光和威科电子均超额完成业绩承诺,军工业务在公司合并层面的业绩贡献率提升至23%。

(二)新订单释放

在“军改”完成和“军民融合”上升至国家战略的双重利好影响下,公司生产订单数量逐步恢复。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某型号总线控制器和某型号芯片全面进入批量生产状态,各类芯片组件全年完成产量20万只。

报告期内,中电华星的电源产品在铁道市场和新兴市场(无人机、EV、机器人等)销量增长迅速。

(三)新产品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图形处理器芯片一次MPW流片成功,并获专利权保护。公司全年共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5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发明专利2个和集成电路布图专利2项。

此外,公司新产品SG32FXXX电路送样10余家客户,完成产品交付50余只;SG320FXXXXX电路送样客户,进行器件板级验证。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孙公司沈阳四四三五,组建研发团队公司,有针对性地参与了空军、陆军、天军的多项目立项,成功取得了10余项科研项目的参与资格。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碱	1,268,549,302.81	870,518,227.58	68.62%	1.51%	0.99%	-0.35%
聚醚	773,893,749.35	36,515,562.55	4.72%	-3.91%	27.03%	1.15%
环氧丙烷	659,121,917.01	113,045,239.00	17.15%	7.75%	60.72%	5.65%
军工产品	405,330,132.68	218,218,565.18	53.84%	389.13%	339.08%	-6.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军工业务的业绩贡献比例持续增长。18年度,军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05亿元,净利润1.17亿元和扣非净利润1.14亿元,占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的比例分别提升至11%、23%和28%。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附件1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行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9、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10、将利润表中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1、将利润表中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将利润表中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报产生影响,不影响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2018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蔡卫东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5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4日以传真和书面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在公司办公楼A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独立董事吴志坚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蔡卫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8年经营运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述职。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四)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为回报公司全体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69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相关证券业的执业资格,在行业中具有较高的信誉和严谨的执业工作态度的审计机构,该所在2018年度对我公司的审计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年度审计业务。鉴于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会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审计服务费预计为人民币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预计为人民币20万元,聘用期限一年。全年审计费用合计100万元(预计)。

(八)审议《关于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银行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上述银行授信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长、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开立信用证、以票质票、票据质押贷款等银行授信业务,前述银行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抵押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本综合授信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同时,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与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九)审议《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定于2019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时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6)。

(十)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预计2019年度全年公司与关联方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超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需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金额,因此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仅就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五章第十六节重大关联交易。

(十一)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报产生影响,不影响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

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一、二、四、六、七、八项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2019年4月15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6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7日15:00 至2019年5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投票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30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化工街1号,公司办公楼2层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1、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1、议案3至议案7已经公司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公司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4、议案6、议案7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已刊登在2019年4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注: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5日至7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法务部(公司办公大楼4层8412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东冬

电话:0429-2709027 传真:0429-2709818

邮箱:zqb@hangjintechnology.com

5、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18”,投票简称为“航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作为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拟参加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出席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			

法人代表(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姓名):

委托单位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单位持股数:

委托单位: (填写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附件3:

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出席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全权行使表决权(所有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